

包府发〔2025〕40号

包头市人民政府
关于任免高慧等同志职务的通知

各旗、县、区人民政府，稀土高新区管委会，市直各部门、单位，
中直、区直企事业单位：

市政府研究决定：

高 慧 任稀土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
市
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；

高俊峰 任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长（比照正县级管理）；

金永利 任市政府副秘书长，免去市商务局副局长职务；

秦乐琦 任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熊 伟 免去市水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；

王金龙 免去市林业和草原局副局长职务；

杨春梅 免去市园林绿化事业发展中心主任职务。

2025年12月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政协办公室。

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2月5日印发

